

档号：EDB(CD/SEN)/ADM/55/1/18(1)

教育局通函第 164/2023 号

分发名单：各资助特殊学校校长 /
校监

副本送：各组主管—备考

学校课程持续更新： 《特殊学校课程指引》（试行版）

摘要

本通函旨在公布由课程发展议会所编订的《特殊学校课程指引》（下称《课程指引》）（试行版）（2023），供各资助特殊学校（下称「特殊学校」）采用。所有特殊学校校长和教师均应阅读上述指引。

背景

2. 在「同一课程架构」原则下，特殊学校大致依循香港学校课程架构，参考中央课程指引，包括《中学教育课程指引》(2017)、《小学教育课程指引》(试行版)(2022)及相关课程文件等，按校情持续优化校本课程，为有特殊教育需要学生提供宽广而均衡的学习经历。

3. 为配合学校课程持续更新，以及特殊学校教学的最新发展，课程发展议会辖下的特殊教育需要委员会早前成立了专责委员会，开展更新特殊学校课程指引的工作，使课程发展与时并进。专责委员会检视及更新早年为不同类别特殊学校编订的课程指引¹，为特殊学校的校本课程发展和调适提供具体建议，供业界参考及采用。《课程指引》的更新工作经已完成，经特殊教育需要委员会详细讨论及通过，并于 2023 年 6 月获课程发展议会接纳。

详情

4. 《课程指引》为特殊学校课程发展提供指导性原则，并重点阐释学校如何进行课程调适，以加强照顾学生的多样性。《课程指引》将于 2023/24 学年先以**试行模式推行**，特殊学校应参照《课程指引》所提供的建议及课程调适

¹早年为不同类别特殊学校编订的课程指引包括：《听觉弱能儿童课程指引》(1996)、《视觉弱能儿童课程指引》(1996)、《弱智儿童课程指引》(1997)、《适应有困难儿童课程指引》(1998)、及《身体弱能儿童课程指引》(1999)。

策略，进一步优化校本课程的规划与实施，以加强照顾有特殊教育需要学生的学习需要，达致全人发展的目标。

5. 《课程指引》的重点如下：

- 在「同一课程架构」原则下，为特殊学校提供有关校本课程发展的指导原则和建议，包括校本课程目标的拟订、课程及评估调适、学与教安排、团队及专业协作等；
- 连系中央课程指引，就学校课程发展的最新方向，包括课程目标和学习宗旨、五种基要学习经历、课程更新重点等；并因应特殊学校学生的需要，作进一步阐述和补充；
- 为特殊学校提供具体示例，阐明如何落实校本课程规划、调适及适异教学等策略。

6. 《课程指引》(试行版)已上载于本局网页 (<https://www.edb.gov.hk/cgss>) (暂时只提供繁体中文版，英文版将于日后上载)。特殊学校应按校情、课程不同范畴的发展情况，以及学校的发展优次，于本学年试行实践《课程指引》所建议的原则、策略和方案。



7. 为让学校了解《课程指引》的整体理念及重点内容，本局将于本年10月6日举办简介会，欢迎特殊学校校长、副校长、课程主任及教师透过培训行事历系统 (<https://tcs.edb.gov.hk>) 报名参加。简介会的详情如下：

《特殊学校课程指引》(试行版)简介会 (培训行事历系统(TCS)课程编号： CSD020230516)	
日期：	2023年10月6日(星期五)
时间：	上午10时至12时
地点：	九龙塘沙福道19号 教育局九龙塘教育服务中心西座 三楼W301室
名额：	每校3名
截止报名日期：	2023年9月29日

8. 课程发展是持续的历程，教育局会透过不同平台，包括会议、访校、聚焦小组等，了解《课程指引》的试行情况，并搜集学校的实践经验和良好示例，以配合特殊学校的需要。

查询

9. 如有查询，请与教育局课程支持分部特殊教育需要组吴毅女士（电话：2892 5879）或杨家韦先生（电话：2892 6524）联络。

教育局局长
张荣发代行

2023年9月13日